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和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2】63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按审核问询函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修订稿）》等文件。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文件已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根据前述调整后的发行方案以及上交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中介机

构对审核问询函回复和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内容进行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第二次修订稿）》以及《关于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审核问询函之回复报告（第二次修订稿）》等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1 日